

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8月28日上午九点三十分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8人，董事长童国华先生委托董事吕卫平先生出席会议。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会议由副董事长冯鹏熙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详细内容见公司公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三十日